

坦洲镇 2026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报告

一、2026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6年上半年，财政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央以及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紧扣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在镇党委、镇政府的正确领导和镇人大的监督支持下，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工作总基调，精准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强收入、保重点、固根本、防风险，全力保障财政平稳运行。

（一）一般公共预算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6 月份，全镇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59,448.21 万元。其中：

（1）税收返还收入 29,329.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6.4%；非税返还收入 5,198.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4.41%。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5,895.92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779.83 万元。

（2）调入资金 16,244.62 万元。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6 月份，全镇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59,448.21 万元。其中：

（1）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 54,707.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4.07%，其中民生支出 44,614.4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比重超过八成，牢牢兜住民生底线。

①教育支出 17,324.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7.01%，占财政支出的 31.67%；

②农林水事务支出 8,040.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0.22%，占财政支出的 14.70%；

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86.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0.35%，占财政支出的 12.95%；

④公共安全支出 4,860.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1.59%，占财政支出的 8.88%；

⑤城乡社区支出 4,819.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8.40%，占财政支出的 8.81%；

⑥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38.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1%，占财政支出的 7.93%；

⑦卫生健康支出 4,161.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7.09%，占财政支出的 7.61%；

⑧住房保障支出 1,999.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0.08%，占财政支出的 3.65%；

⑨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69.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4.29%，占财政支出的 1.59%；

⑩节能环保支出 539.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0.91%，占财政支出的 0.99%；

⑪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23.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5%，占财政支出的 0.59%；

⑫交通运输支出 321.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1.73%，占财政支出的 0.59%；

⑬科学技术支出 24.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7.51%，占财政支出的 0.04%。

(2) 上解上级支出 4,740.39 万元。

3. 一般公共预算结余。1-6 月份，全镇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59,448.21 万元，减去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59,448.21 万元，2026 年上半年无结余。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

1. 政府性基金收入：1-6 月份，坦洲镇政府性基金总收入 35,445.40 万元，其中：

(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2,968.22 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 3,149.18 万元，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收入 0 万元。

(2) 债务转贷收入 29,328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支出：1-6 月份，坦洲镇基金总支出 35,445.40 万元。其中：

(1) 政府性基金本级支出 24,318.95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资金 23,904.29 万元。

(2) 上解上级支出 1,599.78 万元。

(3) 调出资金 9,526.67 万元。

3. 政府性基金结余：坦洲镇政府性基金总收入 35,445.40 万元，减去政府性基金总支出 35,445.40 万元，2026 年上半年无结余。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上年结转结余 18,418.25 万元，减去调出资金 5,684.68 万元，2026 年上半年结余 12,733.57 万元。

（四）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1. 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情况。2026 年上半年坦洲镇获批专项债券资金 29,350 万元，主要用于产业园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交通基础设施、污水治理等领域的建设。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坦洲镇累计获批专项债券资金共 339,656.85 万元。根据综合财力和存量债务情况，坦洲镇债务风险整体可控。

2. 地方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情况。2026 年上半年支付专项债券利息 1,599.78 万元（含发行费），暂无应还本金。

二、2026 年上半年财政工作主要特点

2026 年上半年，财政部门持续优化收支结构，有效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切实做到守底线、保民生、促发展、稳安全，为坦洲镇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一）提升城市功能品质，全力吹响小城市建设号角。一是**加快构建区域交通体系**。拨付 7,714 万元用于道路桥梁建设。上半年神农路衔接坦洲大道工程、环洲南路与芳草街接驳段道路建设工程已高质量完成，坦洲镇沿河西路道路、宝珠南路二期、安阜涌桥及配套设施、产业平台三期等道路正在加快建设，进一步构建内畅外联、安全便捷的现代化综合交通体系，充分发挥坦洲地理区位优势，为坦洲小城市建设铺就“快

车道”；二是持续提升水环境质量。拨付 600 万元用于坦洲镇安阜涌流域水体综合整治工程，该项目已取得阶段性成果，累计新建各类截污管网 50.1km、立管 46.8km，昔日“黑臭河”变身为水清岸绿的“生态廊”。拨付 1,034 万元用于暗涵雨污管网改造提升工程，高质量完成项目前期工作，全力打造水清河美的人居环境；三是强化城市精细化管理。拨付 3,973 万元用于公共安全体系和能力建设，全力打击违法犯罪，持续健全基层依法治理体系。拨付 6,392 万元用于合胜片区老旧街区更新改造项目和锦绣阳光等小区老旧电梯更新改造工作，持续推动城市基础设施完善升级。拨付 3,366 万元用于环卫维护作业一体化改革、垃圾处理费、河涌保洁、违法清拆等支出，持续提升城镇品质。拨付 135 万元用于健全减灾救灾和应急救援体系建设。

（二）深入实施“百千万工程”，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一是助力“工改”高质量推进。拨付 1,438 万元用于落实贷款贴息补助等工改政策，不断放大政策效应，以“小资金”撬动“大项目”，有效提振镇村经济，大力提升村民收入。二是深入实施典型镇村建设。拨付 273 万元用于典型镇村培育等工作，支持农房风貌提升、人居环境整治、桥下空间改造等项目，助力典型培育走深走实；三是推进乡村振兴。拨付 1,022 万元用于支持渔业绿色循环发展、农业保险、耕地地力保护、生态建设等方面的支出，持续推动农业提质增效、农民增收致富，加快国家农业产业强镇建设。拨付 3,767 万元用于

安阜、群联、永一等村（社区）基础设施建设等工作，加快建设美丽宜居乡村。

（三）坚持以民为本，扎实推进公共服务均衡发展。一是**持续优化医疗服务供给**。拨付 1,343 万元用于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提升全民健康水平；拨付 4,917 万元用于医疗机构建设，其中坦洲人民医院扩建项目已于 6 月 11 日动工建设，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预防接种门诊基础设施改造项目已完工，不断强化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建设，全面提升居民就医体验。二是**持续提高公共教育服务水平**。拨付 21,974 万元用于教育高质量建设和师资队伍经费保障工作，优化教学环境和教师队伍质量，促进教育领域补短板强基础，严格落实学前教育大班免保教费政策，切实提升群众获得感和幸福感。三是**持续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拨付 758 万元用于各类社会帮扶救助等支出；拨付 402 万元用于优抚对象补助、义务兵优待等支出；拨付 1,345 万元用于育儿补贴支出；拨付 454 万元用于就业创业补助、计划生育家庭扶助、老年人福利等支出，切实织密全覆盖、有温度的民生保障网。

三、2026 年下半年工作重点

2026 年下半年，面对财政收支压力的持续攀升，财政部门将立足职能，严支出、保运转、惠民生、防风险，保障坦洲镇财政平稳运行。重点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一）深化组织收入，夯实财政可持续发展基础。一是加强收入分析和预期管理，协同税务分局对重点税源、重点行业及

潜在增长点进行动态监测与分析，并在落实大宗税源、清理历史陈欠、信息数据支撑等方面给予税务分局支持，持续加强租赁税征管工作，促进税收征管工作提质增效，增强财政运行可持续性；二是依法依规深挖非税收入潜力，重点盘活闲置或低效运行的国有资源资产，通过规范出租、出让、处置等方式，提高资产运营效益，将资源潜力有效转化为财政收入；三是积极争取上级资金和专项债券资金支持，根据《坦洲镇争取上级资金考评实施方案》，将考核结果作为部门（单位）评定考核等次的参考依据，进一步激发部门（单位）统筹谋划的积极性，抢抓国家、省、市政策机遇，有效保障“百千万工程”、治水、基础设施建设、教育等重要领域资金需求，力促全镇实现高质量发展。

（二）优化支出结构，持续提升资金使用质效。一是严格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要求，从严从紧控制非重点、非刚性、非急需支出，严格执行各项经费开支标准，进一步规范购买第三方服务管理，实施服务清单管理，降低更多公务运行成本，把更多宝贵的财政资源用于教育、医疗、社会保障和就业等重点民生领域发展，切实兜牢“三保”底线，进一步提升资金资产使用效益。二是认真谋划 2027 年预算编制工作，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科学安排预算收支计划，把紧把严项目支出预算关口，严格预算审批程序，审慎开展新增项目，从源头压减低效、无效和不必要支出。

（三）强化风险防范，守牢财政运行安全底线。一是强化预算执行监测，切实防范财政运行风险。财政监督持续发力，

配合上级部门围绕重要政策落实、重点资金管理等领域开展检查核查，加强财会监督与其他监督贯通协同，形成监督合力，堵紧资金风险漏洞，持续提升财政管理效益。二是加强政府专项债券全生命周期管理，持续推进政府投资项目资金穿透式监管系统运行，确保债券资金使用高效、风险总体可控。积极落实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要求，所有预算单位纳入统计监测范围，防范政府债务风险。